

2020 年度
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 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二审案件。

(三) 受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审理高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各类案件。

(四) 依法审判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 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

(六) 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七)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八)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九) 统一管理和协调全市两级法院的执行工作。

(十) 办理国际司法协助事项，参与对外司法交流活动。

(十一) 对地方规范性文件、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十二) 对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市主管部门管理全市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十三) 领导全市两级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四) 按照权限管理市中级人民法院所属事业单位。

(十五) 管理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六)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七) 承办其它应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部门决算包括：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

纳入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7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25.8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881.6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0.7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71.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71.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25.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96.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05.29	本年支出合计	58	6847.9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83.5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840.89
	30			61	
总计	31	7688.87	总计	62	7688.8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7
	合 计	7405.29	7405.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38.93	6438.93					
20405	法院	6438.93	6438.93					
2040501	行政运行	2822.44	2822.4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3.09	953.09					
2040504	案件审判	1201.16	1201.16					
2040505	案件执行	8.00	8.00					
2040506	“两庭”建设	954.24	954.24					
2040550	事业运行	225.02	225.0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74.98	274.98					
205	教育支出	0.74	0.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4	0.74					
2050803	培训支出	0.74	0.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98	371.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54	35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76	230.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78	124.78					
20808	抚恤	16.44	16.44					
2080801	死亡抚恤	16.44	16.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57	171.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7	171.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3	97.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5	11.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39	62.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5.81	225.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5.81	225.8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5.81	22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25	196.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25	196.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25	19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6847.98	4071.58	2776.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81.62	3331.04	2550.58			
20405	法院	5881.62	3331.04	2550.58			
2040501	行政运行	3106.02	3106.0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3.09		953.09			
2040504	案件审判	1181.51		1181.51			
2040505	案件执行	2.00		2.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60.00		16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225.02	225.0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53.98		253.98			
205	教育支出	0.74	0.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4	0.74				
2050803	培训支出	0.74	0.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98	371.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54	35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76	230.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78	124.78				
20808	抚恤	16.44	16.44				
2080801	死亡抚恤	16.44	16.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57	171.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7	171.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3	97.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5	11.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39	62.3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5.81		225.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5.81		225.8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5.81		225.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25	196.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25	196.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25	19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 算 数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7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25.8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881.62	5881.62		
	5		五、教育支出	37	0.74	0.7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71.98	371.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1.57	171.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25.81		225.8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6.25	196.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405.2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847.98	6622.16	225.8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83.5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40.89	840.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83.5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88.87	总计	64	7688.87	7463.05	22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6622.16	4071.58	2550.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81.62	3331.04	2550.58
20405	法院	5881.62	3331.04	2550.58
2040501	行政运行	3106.02	3106.0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53.09		953.09
2040504	案件审判	1181.51		1181.51
2040505	案件执行	2.00		2.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60.00		160.00
2040550	事业运行	225.02	225.02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53.98		253.98
205	教育支出	0.74	0.74	
20508	进修及培训	0.74	0.74	
2050803	培训支出	0.74	0.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1.98	371.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5.54	355.5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30.76	230.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4.78	124.78	
20808	抚恤	16.44	16.44	
2080801	死亡抚恤	16.44	16.4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1.57	171.5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1.57	171.5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93	97.9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5	11.2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2.39	62.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6.25	196.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96.25	196.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6.25	196.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1	2	3	4	5	6	7	8	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84.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06.89	30201	办公费	82.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56.54	30202	印刷费	2.8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98.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30.76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4.78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9.18	30208	取暖费	41.7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2.3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6.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7.21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18	30215	会议费	0.17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5.00	30216	培训费	0.7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43.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1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4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1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6.1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99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9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7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2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687.97					公用经费合计	38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87		32.25		32.25	1.61	33.87		32.25		32.25	1.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25.81	225.81		225.8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25.81	225.81		225.8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5.81	225.81		225.8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25.81	225.81		225.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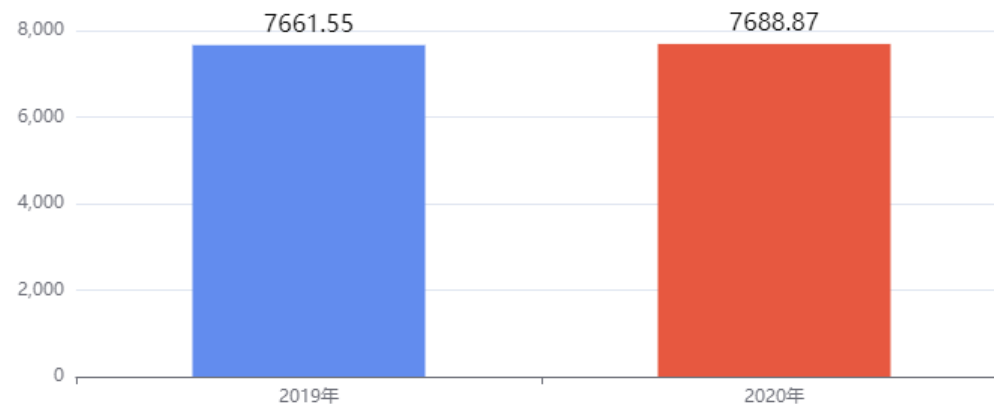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7688.8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32 万元，增长 0.36%。主要是本年度收支总计和 2019 年基本持平，水电费等支出略有增加。

图1：收入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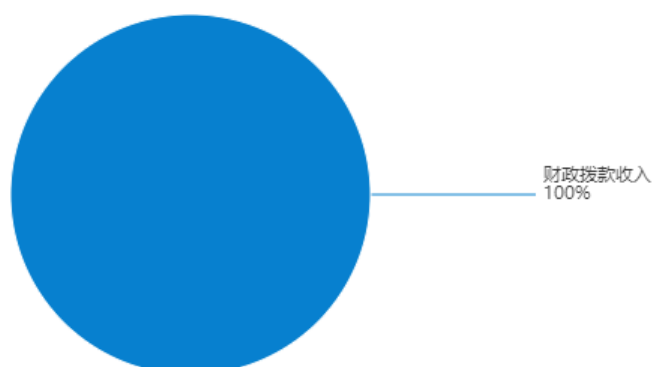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7405.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405.2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2：本年收入构成情况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7405.2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2248.16 万元，增长 43.59%。主要是 2019 年初有 2018 年底 2500 万结转资金。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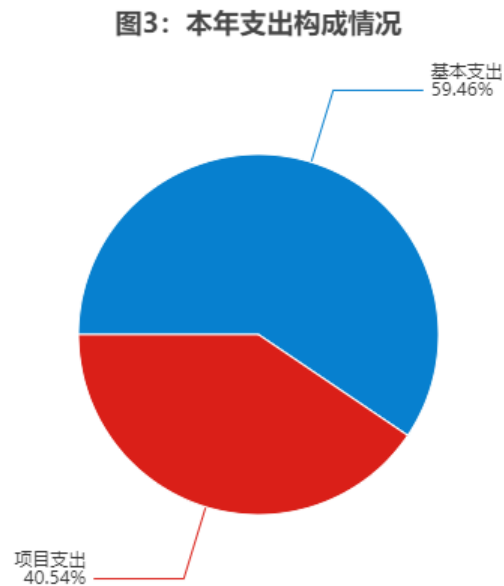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6847.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71.58 万元，占 59.46%；项目支出 2776.4 万元，占 40.54%；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071.5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88.22 万元，下降 2.12%。主要是有部分人员退休，降低基本支出。

2、项目支出 2776.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441.78 万元，下降 13.73%。主要是 2020 年审判庭建设、刑场及法警训练基本建设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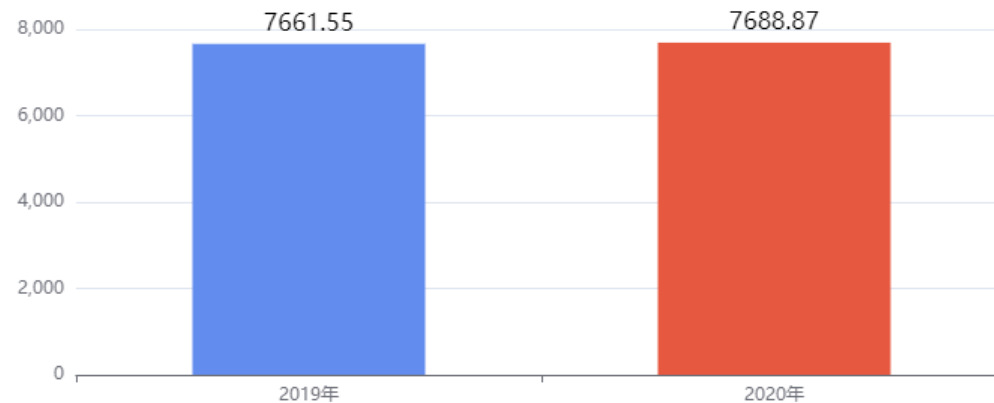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7688.8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7.32 万元，增长 0.36%。主要是本年度收支总计和 2019 年基本持平，水电费等支出略有增加。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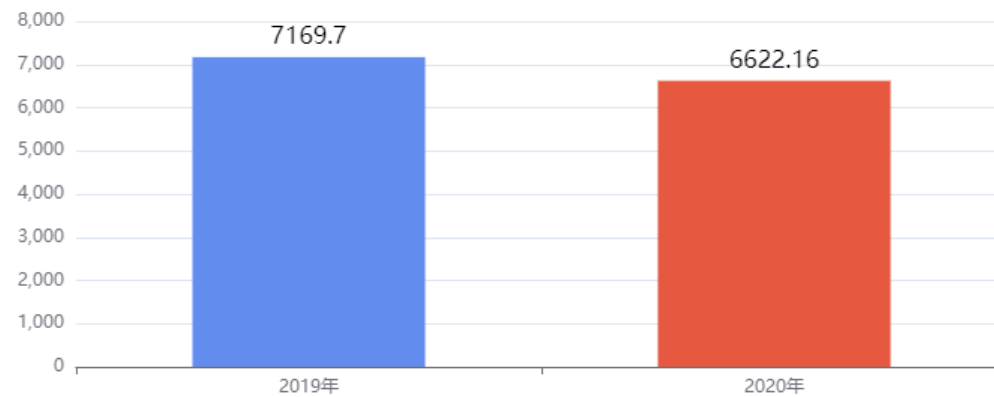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22.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6.7%。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47.54 万元，下降 7.64%。主要是节省日常开支、部分基建项目没有办理工程款结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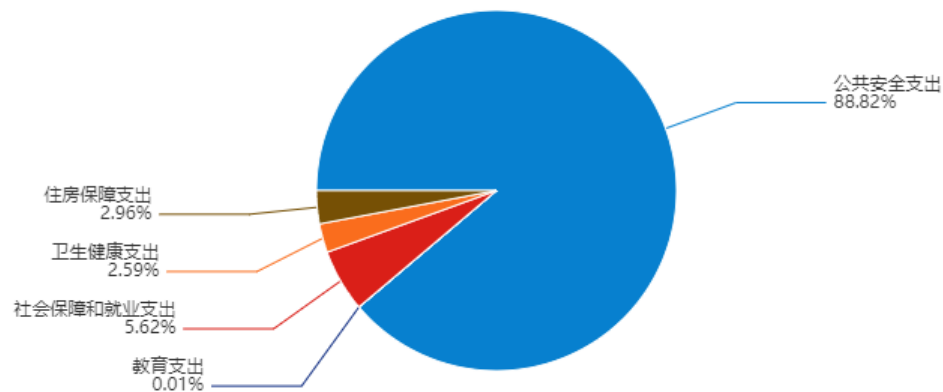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22.1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5881.62万元，占88.82%；教育（类）支出0.74万元，占0.0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71.98万元，占5.62%；卫生健康（类）支出171.57万元，占2.59%；住房保障（类）支出196.25万元，占2.9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6,047.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22.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列支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是水费、电费、维修费、支出均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列支，劳务费数额较大造成。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201.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6.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部分干警退休、节省办公费等开支。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314.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3.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2.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水费、电费、维修费、支出均在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列支，劳务费数额较大。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年初预算为 1180.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1.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5%，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年初预算为 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案件执行的费用仅为部分干警执行案件的差旅费支出。

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有部分工程款没有办理结算手续。

6、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30.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省部分事业运行费用开支。

7、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6.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购置信息网络设备等支出。

8、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组织集体性培训活动。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49.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0.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部分干警退休、调整缴纳金额等。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4.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44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去世而支出的抚恤金。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97.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7.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6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与本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18.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6.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8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有部分干警退休、调整缴纳金额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071.58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3687.9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383.6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取暖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3.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87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3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25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0 年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2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保险费、过桥过路费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3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1.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1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持平。其中：国内接待费 1.61 万元，主要用于各单位对我单位的巡察、考察、指导工作，共计接待 30 批次，16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25.81 万元，本年支出 225.8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0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建设工程款没有办理结算手续。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3.6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22.78 万元，增长 6.31%。主要原因是新增防疫费等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2.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5.4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405.0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6.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6.1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4 辆、执法执勤用车 19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所属单位 2020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8 个，涉及预算资金 1974.13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诉讼费退费等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 50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1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财务相关制度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高，基本实现了预期。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山东省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0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 18 个项目中，有 18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社会公众服务满意度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案件审判、案件执行、差旅费、档案库房建设等 18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本部门没有向市级人大常委会报告的财政评价项目。

（四）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以诉讼费退费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执行（项）：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二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0.3.26

序号	项目名称	得分
1	案件审判	100
2	案件执行费用	100
3	被装购置费	100
4	差旅费	98.87
5	档案库房建设	90
6	离退休干部党组工作经费	100
7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8	取暖费	100
9	人防异地建设费	100
10	审判法庭建设	97.5
11	水电费	100
12	诉讼费退费	100
13	维修维护费	100
14	物业管理费	100
15	刑场建设	100
16	印刷费	100
17	邮电费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案件审判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3.15	173.15	173.1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73.15	173.15	173.1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案件及执行公告送达、差旅、人民陪审员费用。档案库房防虫用药祛霉用药及防护用品，裁判文书上网扫描费用。委托制作中院新闻宣传专题片、画册等费用。委托印刷《鲁南法苑》及其他书籍费用。媒体通联费。中国审判、法治资讯、山东审判及法治日报、山东法制报征订发行费用。网络舆情监测系统建设费用。全国及省两会接访，山东省十六地市在京驻最高院轮值等费用，法官及法警换装费用等案件审判与案件执行等业务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被服购置数量	150 件	150 件	5.00	5	
		数量指标	出差次数	38000 人次	38000 人次	5	5	
		数量指标	印刷次数	560 次	560 次	5	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执行案件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审判正确率	99%	99%	15	15	
		成本指标	案件审判项目经费	173.15 万元	173.15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案件审判产生的收益、挽回的损失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促进和谐社会发展	是	是	7.5	7.5	
	社会效益	提升法院影响力	是	是	7.5	7.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案件执行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7.5	97.5	97.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97.5	97.5	97.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1、死刑执行费用一年执行死刑罪犯约 10 人左右，每名死刑犯补贴 17000 元，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执行死刑司法警察疗养工作的通知(机密 法办[2015]137 号) (2015.11.11 省院办公室已转发 机密 鲁高法办[2015]95 号) 关于进一步强化完善死刑执行人员职业保障的通知 (机密法发[2017]242 号) (2017.8.31 省院办公室已转发 机密 鲁高法办[2017]58 号) 2. 执行死刑用药品 5000 元。二、执行保险救助金 80 万元。依据最高人民法院办公厅[法发办(2018)7 号最高人民法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执行专项活动数量	8 次	8 次	7.5	7.5	
		数量指标	执行司法救助人次	35 人次	35 人次	7.5	7.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执行任务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执行专项活动目标完成率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案件执行项目经费	97.5 万元	97.5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促进和谐社会发展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提高单位能力和影响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95%	10	10		

		意度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被装购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2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	20	2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0 全年干警被装购置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被服购置数量	20 人次	20 人次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被装购置任务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购置被装质量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被装购置项目经费	20%	20%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法院影响力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差旅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4.35	174.35	154.7	10	88.73%	8.87	
	其中：财政拨款	174.35	174.35	154.7	-	88.73%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案件审判执行差旅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出差人次	38000 人次	38000 人次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出差任务	按时	按时	10	10	
		质量指标	保质保量完成出差任务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差旅费项目经费	174.35 万元	174.35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升法院影响力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8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档案库房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	10	.00%	.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100	0	-	.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增建档案库房。随着近几年案件数量的增长,我院档案库房已驱饱和,预留的会计档案、民事一审、再审及其他案件档案架已满,无法再接收、存放新档案。急需按照《山东省档案工作科学化管理规范》要求,档案库房建筑、设计参照执行《档案馆建筑设计规范》(JGJ25-20100)和《档案馆建设标准》(建标 103-2008)要求增建档案库房,并按“九防”等相关要求配备必要设施及设备(密集架、光盘架、防盗门窗、监控设备、专用消防设备、除湿机、加湿器、灭菌机、温湿度记录仪、空气净化器、防磁柜、取档梯、调档车等)</p>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档案库房数量	1处	1处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建设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档案库房质量合格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档案库房建设项目经费	100万元	10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质量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0.00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离退休干部党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6	0.66	0.66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66	0.66	0.6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助 0.36 万元 2.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 0.3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离退休党支部开展活动次数	3次	3次	7.5	7.5	
		数量指标	离退休党支部书记及委员发放工作补助	12次	12次	7.5	7.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频率	4次	4次	10	10	
		质量指标	活动完成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离退休干部党组工作项目经费	0.66万元	0.66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确保案件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64	35.64	35.64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64	35.64	35.64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离退休老干部活动经费 22 万元。依据鲁老干【2017】1 号文件、枣老干【2017】2 号、枣老干【2017】13 号、枣老干【2017】14 号三、慰问老党员、困难党员约 1 万元；四、节日走访慰问困难家庭约 2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服务干警及老干部次数	12 次	12 次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服务次数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干警及老干部的服务质量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的项目经费	35.64 万元	35.64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确保案件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取暖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	35	3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办公楼的取暖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审判综合楼的取暖面积	11000 平方米	11000 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取暖时间	120 天	120 天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取暖费项目经费	35 万元	35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经济效益	集中供暖减少用电	1 万元	1 万元	5	5	
		社会效益	提供良好的办公环境, 取得好评	是	是	10	10	
		生态效益	集中供暖有利于减少污染	是	是	5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人防异地建设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6	6	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人防异地建设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人防异地建设费用缴纳次数	1次	1次	15	15	
		时效指标	人防异地交纳时间	1年	1年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人防异地建设费项目经费	6万元	6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确保案件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审判法庭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150	10	75.00%	7.5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200	150	-	75.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法院审判法庭扩建工程系山东省政法系统基础设施建设“十二五”规划项目,于2013年9月4日由枣发改行审[2013]44号文件批复立项,批复建筑面积4522平方米,总投资1734万元。市发改委批复投资额1734万元仅包含土建及门窗、外墙保温、给排水、强电、基础装修等工程。除此之外,项目建设所必需的审判法庭装修、中央空调设备、消防工程、多功能会议室、刑事专用羁押电梯、审判桌椅等工程和设备采购安装资金均应另行追加。经市财政资金评审中心审定,该项目共需建设资金3963万元,总投资规模应为3963万元。2020年5月19日,市发改委作出枣发改投资[2020]148号批复,同意将市法院审判庭扩建项目总投资调整为3963万元。目前项目主体土建工程已完工,下一步拟进行室内装修、消防工程等项目。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审判法庭建设面积	4522平方米	4522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建设及时完成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质量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审判法庭建设项目经费	200万元	200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满足法庭工作需要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改善办公条件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5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水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11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10	110	11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审判业务及办公楼的水电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用电量	20000 立方米	20000 立方米	7.5	7.5	
		数量指标	用电量	150000 千瓦时	150000 千瓦时	7.5	7.5	
		时效指标	按时支付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水、电费支付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水电费项目经费	110 万元	11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办公区稳定安全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办公楼内单位正常运转,进而为公共服务提供基本办公保障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诉讼费退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办公室关于规范全省法院诉讼费退费工作的通知, 各级法院应当严格依照法律规定, 自法律文书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退还有关当事人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胜诉先退数量	600 件	600 件	15	15	
		时效指标	诉讼费退费完成时间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服务质量符合标准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诉讼费退费项目经费	500 万元	50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减轻诉讼人负担提升法院影响力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确保案件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5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维修维护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0.83	70.83	70.83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70.83	70.83	70.83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办公审判综合楼以及刑场法警训练基地、涉案财务管理处的维修维护费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对2006年投入使用的办公审判综合楼进行维修、维护面积	6500平方米	6500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时效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质量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维修维护项目经费	70.83万元	70.83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满足工作需要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促进各项工作正常运转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5	125	125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5	125	125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办公和审判楼的物业、安保等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审判办公综合楼的物业管理面积	1.1万平方米	1.1万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质量指标	维修维护及时性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项目经费	125万元	125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	恢复和完善办公用房使用功能,改善办公环境,提高政府机关形象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确保案件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机关工作人员对物业管理的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刑场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00	200	20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刑场及涉案财物管理仓库建设, 2015 年 10 月市发改委立项, 总建筑面积 4500 平方米, 2017 年 1 月开工建设, 目前已全部完工, 并投入使用。根据枣庄市财政局(2018)枣财办函 44 号, 2020 年需支付尾款 389 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 分)	数量指标	建设刑场和法警训练基地面积	4500 平方米	4500 平方米	15	15	
		时效指标	建设时间	3 年	3 年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设质量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刑场建设项目经费	200 万元	20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满足死刑执行、法警训练、涉案财物管理工作需要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确保案件审判工作正常运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印刷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6	6	6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院印刷服务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 (50分)	数量指标	审判文书的等印刷次数	3000次	3000次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印刷任务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印刷任务完成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印刷费项目经费	6万元	6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作正常进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邮电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42]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142001001]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机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0	120	120	10	100.00%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	120	120	-	10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00%	-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机要费 3 万元，邮电及特快专递费用				
年度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 分)	数量指标	邮电费项目数量	30000 个	30000 个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邮寄任务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邮寄任务完成情况	优	优	15	15	
		成本指标	邮电费项目经费	120 万元	120 万元	10	10	
	项目效益(30 分)	社会效益	提高工作效率	是	是	15	15	
		可持续影响	保障工作正常进行	是	是	15	15	
	满意度指标(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00	

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
诉讼费退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 8 月

目 录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三、评价基本情况

-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 (一) 综合评价结论
- (二) 绩效分析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六、有关建议

诉讼费退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诉讼费缴纳办法》、《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办公室关于规范全省法院诉讼退费工作的通知》。

实施项目的目标和意义：有利于助力打造和优化营商环境，有利于化解社会矛盾，降低司法成本和当事人诉累，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

（二）项目预算

2020年诉讼费退费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500万元，资金来源为本级财政。年终支出500万元，项目完成率为100%。

（三）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项目内容：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诉讼费交纳办法》等相关规定，对于当事人不应负担的诉讼费，应当及时足额退还，切实满足当事人退费需求。

项目实施流程：

1. 当事人通过“山东法院电子诉讼服务平台”提交退费申请；承办法官当日对退费申请进行审核，经相关领导审批后，通过审判管理系统和诉讼费管理系统将退费信息推送至财务部门，同时向当事人推送同意退费通知。

2. 当事人收到通知后，持相关材料到法院财务窗口办理退费业务。

3. 财务人员当场对网上退费信息和当事人退费材料进行审核，开具《山东省人民法院诉讼费专用票据（退费）》，办理退费业务。

二、项目绩效目标

诉讼费退费项目的绩效目标是实现胜诉先退，让当事人及时实现胜诉权益，以降低当事人的诉讼成本，化解社会矛盾。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看，2020年诉讼费退费项目预算金额500万元，年底前全部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实际设定情况合理。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绩效评价目的是评估诉讼费退费项目资金使用的社会效果。对2020年度所有诉讼费退费情况进行筛查，评价是否达到了相应的社会效果，实现了化解社会矛盾的目的。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价原则：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科学、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

评价方法：民意调查评价，向诉讼费退费当事人征询意见，对于胜诉先退制度执行是否到位。

评价标准：当事人对诉讼费退费制度实施情况是否满意。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1）全面学习政策依据。认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诉讼费缴纳办法》、《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办公室关于规范全省法院

诉讼退费工作的通知》，确保评价工作开展前充分把握政策依据。

(2) 成立绩效评价领导小组：组长：周文珂，副组长：陈晶，成员：蔡显平、王爱琴、侯猛、甘洪洪。

(3) 拟定详细的工作方案，包括评价内容，评价方法，评价依据，时间安排，工作步骤，工作要求等。

(4) 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协调，做好绩效评价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

(1) 了解基本情况：听取具体负责诉讼费退费的工作人员对整体目标的目标设定及完成情况的说明，听取财务负责人关于资金落实和使用管理情况的汇报。

(2) 资料收集：通过电话回访、现场征求意见等方式了解当事人对胜诉先退制度执行情况的评价。

3. 分析评价

通过分析诉讼费退费项目指标完成情况以及当事人相关评价资料，使所有评价人员充分了解项目绩效情况，掌握评价指标和标准。评价小组成员再根据听取介绍、电话回访等一系列举措，对照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进行评分，每位评价人员对评价结果都要签名，以明确责任，确保评价结果独立、客观、公正。

四、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根据上级法院要求及财政状况，结合我院市级情况，制定了切实可行、可量化、可考评的年度目标，并根据财政制定的相关财政制度、会计制度，在严格执行专款专用的前提下实时监控、全程监督，整个

项目资金使用率达到100%，当事人满意率达到100%。

通过实施胜诉先退制度，符合退费条件的当事人随时可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申请退费，提高了群众满意率，减少了诉累，进一步实现了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诉讼费退费预算不足，经统计，我院诉讼费退费大约为预收费的30%-40%，近年来财政安排的诉讼费退费预算大约在500-700万元之间，仅为诉讼费收费的20%左右，无法实现应退尽退的目标。

六、有关建议

省法院与省财政厅已经出台了诉讼费退费备用金制度，建议提高诉讼费退费备用金比例，实现应退尽退。